南通大学2021-2022学年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

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培育工作实施方案

各学院团委、神经再生重点实验室团委、研究生团工委、机关团支部、后勤团支部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群团改革工作的重要指示，全面落实团中央《关于加强新时代团的基层建设 着力提升团的组织力的意见》和《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》等有关文件的要求，充分发挥先进引领作用，推动基层团支部引领力、组织力和服务力的全面提升，推进“两清单一创争三落实”团支部建设计划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，现就开展2021—2022 学年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培育工作制定如下实施方案：

一、培育目标

以“五好五有”为标准，依托“团支部工作成绩单”面向全校基层团支部开展“达标创优”活动，着力构建我校基层团支部“以团支部为核心，团干部为关键，团员为基础”的工作格局，遵循“高校培育申报—团省委认定运用”的模式，在我校遴选校级培育对象 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 10个左右、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 30个左右，作为我校团支部团属荣誉评选推报的重要参考依据。校团委通过对培育对象的跟踪指导向团省委进一步推报。

二、培育范围

我校各基层团支部（不含 2021 级新生班级团支部）；学生社团、活动项目、实验室、宿舍等各类学生团支部。培育对象须在 2020年度全国基层团组织规范化建设“对标定级”工作中，获评三星级及以上。

三、培育标准

1、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基本要求

（1）组织建设好。按期换届，配齐配优支委会，支委会分工明确。配有团建指导员，指导、协助团支书开展工作。 团支书纳入到团干部教育培训计划，定期接受培训。团支部应当经常开展谈心谈话，团支部委员之间、团支部委员和团员之间、团员和团员之间，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 1 次。每年进行一次团员教育评议工作，所有团员均应为“合格” 等次以上。团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 1 次团课，至少参加一个基层团支部的组织生活会。“班团一体化” 实施效果明显，工作开展协同高效，密切联系、服务青年， 打造青年身边的共青团。

（2）机制保障好。充分发挥党建带团建的政治优势， 积极构建与同级党支部协同工作机制。团支部的工作运行机制健全，有符合支部实际的学习、活动、会议等制度，团支部的工作经费、资源、阵地保障有力，团务工作规范有序。

（3）活动开展好。按照要求积极开展“信仰公开课”， 在各级各类示范课、公开课申报建设中成绩显著。支部团员普遍参与青年大学习活动，平均参与率达 98%以上。每学期集中开展 5次（10课时）以上理论学习。结合支部特色、创新活动形式，每月至少组织开展 1 次主题团日活动。组织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，每个专题党史学习团支部覆盖率达到100%。围绕学业帮扶、奖勤助贷、心理健康等领域，形成至少 1 项经常性品牌特色工作。创新工作方法，高质量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，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，高度关注此次示范性组织生活会的观摩情况。

（4）作用发挥好。积极落实“推优入党”制度，支部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、入党积极分子比例高，入党的团员100%经过团组织规范程序推优。在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、创新创业等领域涌现出一批工作典型、团干部典型和团员典型。

（5）团员评价好。支部 95%以上的团员能常态化参与团的工作和活动，团支部得到青年团员普遍认同和较好评价。扎实开展“双述双评”工作，支部团员对支委会的认可度、满意度高。

2、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 基本要求

（1）支部班子有活力。团支部班子齐整，分工明确。 严格落实“班团一体化”相关要求。认真开展“双述双评” 工作，支部团员对支委会的认可度、满意度高。

（2）制度落实有保证。尊崇团章、贯彻团章，严格执行《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》。严格落实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。积极落实“推优入党”制度，支部党员（含预备党员）、入党积极分子比例高，入党的团员100%经过团组织规范程序推优。

（3）活动开展有特色。严格落实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制度，经常性开展紧扣青年特点、紧贴青年需求的思想性、技能型和娱乐性活动，做到年年有工作计划，月月能开展活动，团员个个能参与。

（4）团员管理有实效。发展团员程序规范严格，教育、管理、监督团员经常有效，入团积极分子被确定为发展对象之前参加集中团课学习不少于8个学时。团员档案完备，组织关系转接、团费收缴等基础工作规范开展。运用“智慧团建”系统常态化、日常化，团内信息录入更新及时。

（5）工作记录有规范。有规范的团支部工作台帐。积极依托信息化技术手段，搭建团支部工作线上平台，对团支部的工作开展进行全过程的客观记录。积极运用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新媒体平台，做好支部工作的宣传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根据全省统一部署安排，南通大学2021—2022 学年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培育工作由各基层团组织负责“梳理团支部工作”“推荐培育对象”，校团委负责“推荐申报”“奖励激励”等步骤开展。

1. 梳理团支部工作（2021 年 10 月—2021 年 11 月）

各基层团组织对照“五好五有”标准、依托PU平台形成的“团支部工作成绩单”，进行团支部评分。对已经完成的工作做好系统记录、工作台账整理，对下一步工作，有计划、有步骤的推进落实。

2. 推荐培育对象（2021 年 12 月）

通过梳理团支部工作，将“底子好、成果突出、示范性强”的优秀团支部作为培育对象向校团委推荐，同时加强对培育对象的过程指导。

3. 推荐申报（2022 年 1 月）

校团委将确定校级培育对象 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 10个左右、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 30个左右，并遴选优秀团支部继续向团省委推荐申报。

4. 激励奖励（2022 年 2 月—2022 年 7 月）

**经费资助：**校团委将对入选校级培育对象名单的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 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，分别给予每个“百强”支部1000元、每个“千优”支部500元经费，用于支持团支部工作。**荣誉奖励**：入选校级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 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培育名单的支部，将优先获评2021年度校级“五四”红旗团支部。由校团委推荐申报获得省级“百强先锋团支部” “千优活力团支部”，将作为全国“两红两优”、江苏省“两红两优”、高校活力团支部等遴选推报工作的重要参考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组织领导。

要充分认识到全省高校“百强千优团支部”培育工作是坚持典型引路、深入推进团的基层基础工作的重要举措。要健全完善组织机构，要充分依托网络平台，建立科学合理的“团支部工作成绩单”制度，全面落实基层团支部工作清单，加强常态化跟踪指导，及时解决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推进取得建设成效。

（二）积极动员，加强工作结合。

各基层团支部要按照通知要求，充分运用团属新媒体平台，扩大培育工作的参与面、影响力，组织动员各基层团支部积极参与创建，要充分利用“团支部工作成绩单”等评价依据，严格选拔标准，按时做好申报工作。要将培育的过程变为教育引导青年团员的过程，注重加强团员先进性教育，规范团的组织生活，夯实团组织基础，进一步提升基层团组织的引领力、组织力和服务力。

（三）典型选树，发挥引领示范。

要及时发现培育工作中推进基层团支部建设和工作的有效做法，选树一批特色鲜明、成效明显、具有普遍推广价值的项目载体、工作典型和成功经验。学院团委积极向团属媒体推荐，协助发掘、凝炼、宣传团支部好的经验做法，引领带动全院、全校基层团支部工作质量的整体提升。

共青团南通大学委员会

2021年11月22日